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12 月 13 日、12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 2021 年 12 月 10 日、12 月 13 日、12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征询了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陶瓷业务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醍醐兄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受国家“双减”政策影响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目前处于亏损状态。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于信息披露的要求，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导致股价异常波动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收购、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12 月 13 日、12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截止 2021 年 12 月 14 日收盘，公司股价为 22.55 元/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截至 2021 年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389.39 万元，同比下降 0.94%，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09.35 万元，同比下降 410.2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64.52 万元，同比下降 680.81%。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股东股票质押风险

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二大股东林道藩先生将其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质押予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6,800,000 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林道藩先生累计质押数为 12,5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45.22%，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7%。林道藩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存在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林道藩先生将根据后续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松发股份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2021 临-055）。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